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
北區

承辦人：彭敬雅

電話：02-27208889轉6362

電子信箱：miyabi51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萬芳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6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中字第113307151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簡章及獎學金要點各1份 (32279187_1133071512_1_ATTACHMENT1.pdf、
32279187_1133071512_1_ATTACHMENT2.pdf)

主旨：函轉新北市立金山高級中學校「113學年高中原住民藝能
班第2次招生簡章」及獎學金實施要點各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金山高中113年6月14日新北金高教字第1138696488號
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簡章可至該校校網首頁 (<https://www.cshs.ntpc.edu.tw>) 高中招生資訊下載使用。
- 三、報名日期：113年6月11日（星期二）起至113年6月28日
（星期五）止。
- 四、報名作業：
 - （一）應屆畢業生一律由就讀國中學校代為辦理集體報名，非
應屆畢業生請自行掛號郵寄報名。
 - （二）請於報名截止前將報名資料正本，以掛號郵寄本校教務
處註冊組收（以郵戳為憑）。
- 五、報名費：免費。
- 六、錄取公告：113年7月9日（星期二）上午9時前。

萬芳高中 1130619



PPAA1136007714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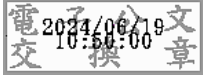


七、錄取報到：113年7月11日（星期四）上午9時至11時。

八、其他相關規定請詳閱附件之招生簡章與文宣資料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（含完全中學）、臺北市私立國民中學（含完全中學）、國立臺灣戲曲學院(國中部)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(國中部)、國立政治大學附屬高級中學(國中部)、幼華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市幼華高級中等學校(國中部)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